

Fu Er Mo Si Tan An Ji



福尔摩斯探案集

(英) 柯南·道尔 / 著 邓敏华 / 编译

魔鬼之足

布鲁克街疑案
吸血鬼

像大侦探一样明察秋毫
(你也能成为福尔摩斯)

挑战
思维

(全新彩插版)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Fu Er Mo Si Tan An Ji



福尔摩斯 探案集

(英) 柯南·道尔 / 著 邓敏华 / 编译

魔鬼之足

布鲁克街疑案
吸血鬼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魔鬼之足 / (英) 柯南·道尔著 ; 邓敏华编译. —
天津 :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14.8
(福尔摩斯探案集)
ISBN 978-7-5306-6494-0

I. ①魔… II. ①柯… ②邓… III. ①侦探小说—小说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61004 号



魔鬼之足



责任编辑:孙嘉镇

装帧设计:宋双成

出版人:李勃洋

出版发行:百花文艺出版社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电话传真: + 86-22-23332651 (发行部)

+ 86-22-23332656 (总编室)

+ 86-22-23332478 (邮购部)

主页: <http://www.bhpubl.com.cn>

印刷: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10mm×1000mm 1/16

字数:120 千字

印张:9

版次: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9.80 元

前言

柯南·道尔 (1859~1930)

出生于英国爱丁堡，9岁时就被送

入耶稣预备学校学习，1875年离开学校时他已

经对天主教产生厌恶情绪，而成为一名不可知论者。1876

年至1881年间，他在爱丁堡大学学习医学，毕业后作为一名随船医生前往西非海岸，1882年回国后在普利茅斯开业行医，可是并不太顺利。在此期间，他开始写作。在搬到南海城后，他才开始花更多的时间在写作上。道尔的第一部重要作品是发表在1887年《比顿圣诞年刊》的侦探小说《血字的研究》，该部小说的主角就是之后名声大噪的歇洛克·福尔摩斯。1885年，他与路易斯·霍金斯结婚，但是霍金斯在1906年因结核病过世。1907年，他与珍·勒奇小姐结婚。1890年，他到维也纳学习眼科，一年之后回到伦敦成为一名眼科医生，这个职业使得他有更多时间写作。1891年11月，他在一封给母亲的信中写道：“我考虑杀掉福尔摩斯……把他干掉，一了百了。他占据了我太多的时间。”1893年12月在，《最后一案》中，他让福尔摩斯和他的死敌莫里亚蒂教授一起葬身莱辛巴赫瀑布。但是小说的结局令读者们非常不满，这使得文中最终又让福尔摩斯重新“复活”，在1903年他发表《空屋》，福尔摩斯死里逃生。

柯南·道尔一生一共写了56篇短篇侦探小说、4部中篇侦探小说，全部以福尔摩斯为主角。一百多年过去了，福尔摩斯的形象在人们心中依然栩栩如生，《福尔摩斯探案集》在许多国家不断再版，其

中有些故事再版50多次；

福尔摩斯的人物形象

至今还受到许多人



的崇拜，有些狂热的读者甚至要寻找贝克街的旧迹。这一切说明，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探案集》具有巨大的艺术感染力量。

福尔摩斯是个有血有肉的人物，他一刻也没有脱离现实生活：他乘坐大家熟悉的马车，出没在11月伦敦的大雾之中；他住在众所周知的旅馆，阅读《每日电讯报》和其他报纸；他与社会上各个阶层的人们来往接触，经历人人熟悉的事件……他是社会现实中的一员，而不是超越现实的英雄。他有高超的侦探才能，那是他不断学习、不断实践的结果。他利用一切资料 and 机会研究有关侦探的经验和科学，养成了善于思考的习惯，掌握了正确的思维方法；他所进行的各种侦探活动合乎逻辑，入情入理；他对各种案件的解释和判断，头头是道，令人深信不疑。

不过，《福尔摩斯探案集》最大的艺术成就还是它的情节和结构。每一篇故事都有曲折的情节；人物不断行动，情节步步深入，惊险奇妙，扣人心弦——使读者既感到恐怖，却又欲罢不能。情节关联到布局。柯南·道尔根据情节的发展，巧妙地安排结构，前后呼应，丝丝入扣，起伏跌宕，引人入胜。他不断从各方面提出问题，吸引读者去寻求答案，不到终局，不忍释手；而且结局常常突然而富有趣味，非常耐人回味。柯南道尔在情节结构方面的绝妙技巧，对后来侦探小说的发展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目 录

魔鬼之足	1
布鲁克街疑案	39
吸 血 鬼	58
失去大拇指的工程师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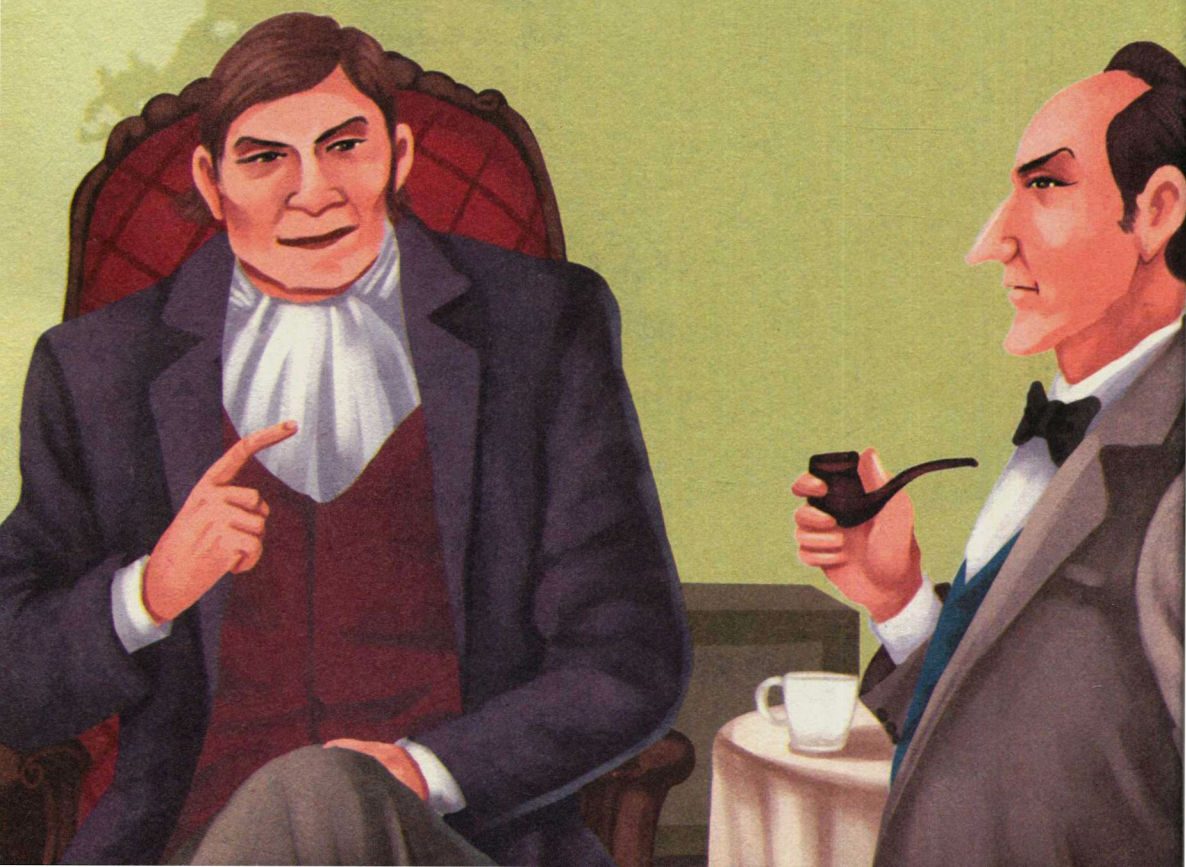




伍德曼李庄园惨案 87

不好惹的诈骗犯 106

最后一案..... 120





魔鬼之足

福尔摩斯性格孤僻内向，特别的不合群。每次他破完案，最高兴的就是把侦破结果交给警察，然后带着嘲讽的微笑听着那些恭维话语。我一般都会把我和福尔摩斯一起经历过的一些奇闻怪事仔细地记录下来，但他不喜欢抛头露面，因而他总会阻止我。所以尽管我有很多奇趣的素材以及曲折的故事情节，我还是很少发表案情实录。

上个星期二，福尔摩斯突然给我发了一封电报——福尔摩斯喜欢干净利索的办事方式，可以发电报就绝不会写信。电文如下：

发表可尼西恐怖案吧，难道你不觉得那是我办的最奇特的案件吗？

我奇怪他怎么会突然想起这件事，并且居然还允许我发表它。虽然我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但是在他反悔之前，我要赶快整理好案件详情，发表出去。

故事发生在1897年的春天，不分黑白昼夜工作的福尔摩斯，身体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一些状况。他经常随心所欲、我行我素，他的身体已经要到崩溃的边缘了。那年3月，哈里街的黑·阿葛医生劝告福尔摩斯说，你必须要好好修养一段时间，只有这样你的身体状况才能恢复如初。福尔摩斯也渐渐意识到身体的状况会影响到他以后的工

作，于是他同意改变环境，换换空气。那年的早春，我和福尔摩斯一起到了马尼西半岛坡尔都海峡的一座小别墅里休养。

这个地方有点奇怪，它与福尔摩斯那冷傲的性格非常的般配。我们住的小别墅被刷得非常白，非常显眼地矗立在有茂密树林的海岬上。在别墅里，我们可以俯视蒙兹湾的半圆形海湾——那可真是个险恶的海湾，它吞噬了无数水手的生命，那黑黑的悬崖和海浪拍打着的暗礁就是一个死亡的陷阱，专门吞噬船只的陷阱。然而当北风吹来的时候，它却又出奇地平静，就像是一块天然的屏障，吸引着被海上大风暴折腾的船只前来避难停泊。但当遇到风暴的船只进入海湾时，它又突然掀起一阵狂暴的西南风，拖起船只的铁锚，紧接着我们就能观看一场惊心动魄的生死搏斗。这真是一个阴森的海湾，那些精明的海员远远地就能闻到危险的气息，因此也都早早地远离这个邪恶的地方。

险恶的可不仅仅只海湾，我们的小别墅靠近陆地的这面同样也阴森异常。那是个沼泽遍布的地方，环境非常冷清昏暗，很少见到阳光，走到近处甚至会觉得寒意入骨。这个地方显然不很适合居住。如果不是因为有一些高耸的教堂钟楼的话，人们很难将这里与“古老的村庄”联系起来。但它确实是个很古老的村庄，因为在沼泽的周围还保存着某个种族的遗址，而这个种族恐怕早已消逝在历史的长河中了。唯一能够证明他们存在过的痕迹，是那些古怪的石碑和埋着死人骨灰的土丘，以及喻示着史前战斗的奇特土工事。

这是个容易吸引人的地方，而且也是个能激发人们的探索欲望的地方。福尔摩斯就被这个地方的内在魅力、外在神秘以及那些被遗忘民族的邪恶气氛所深深吸引，并且产生了无限联想。没事的时候他就经常在沼泽地这一带长途漫步，陷入沉思。当然，吸引福尔摩斯的可不仅仅只是表面的这些奇异的事物，可尼西古语同时也让他着迷。我依然清晰地记得，他曾经推断过某种语言和加勒底语有着某种联系，



而那些做锡器生意的腓尼基商人就是他推断的根据。他还买了很多哲学方面的书籍,打算全力研究这些哲学理论。

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发生了一件使我感到非常遗憾的事,可福尔摩斯却感到无比高兴。就在我们住的地方附近,发生了一起很奇怪的案件,它远比让我们离开伦敦的原因更加紧迫、更加神秘莫测、更加引人入胜,这就是前面所说的“可尼西恐怖案”。这件案子的发生,将我们安逸的生活完全打乱了,我们卷入了这一系列事件之中,为此我们也不得不告别简朴、平静而有益于健康的生活。这个案子的影响是非常之大的,它不仅震惊了科瓦尔地区,而且还在整个英格兰西部引起了轰动。当时报道这个案件的新闻媒体非常之多,我的读者们对这个案子也或多或少地知道一些,不过由于当时伦敦新闻界对这件事情的报道很不全面,所以读者们对这个案子的了解也就很有限。仔细想想,这个案件已然过去13年了,还清楚记得这个案子的人恐怕也很少了。为遵从福尔摩斯的意见,同时也为了我个人的一些小心思,现在就由我来将这起引起轰动的案件详细地展现在各位面前吧。

在前面我已经说过,科瓦尔一带有很多古老的教堂钟楼。离我们最近的是雀丹尼可·沃拉斯村庄,那个村庄住着几百个村民,他们都住在这些长满青苔的古教堂四周。教区有一个牧师,那是一个神态慈祥、身材发胖的中年人,叫作朗黑。和福尔摩斯一样,朗黑也很喜欢研究当地民俗。共同的热爱能够让原本陌生的两个人迅速地熟络起来,福尔摩斯因此与牧师相识。有一次牧师邀请我们去他的住宅喝茶时,我们又认识了牧师的房客,摩提墨·特瑞庚尼思先生,他身形消瘦,皮肤黝黑,戴着一副眼镜,总是习惯躬身子,给人一种畸形佝偻的感觉。而且摩提墨·特瑞庚尼思先生没有结婚,一直都是独居的。他在牧师宽敞而陈旧的风子里租了几间作为居所,这样对于贫困的牧师的生活是有帮助的。牧师和摩提墨·特瑞庚尼思先生的交情并不是很好,当

然对于摩提墨·特瑞庚尼思先生的帮助,牧师也是愿意接受的。一个愿打一个愿挨,这是无可非议的事。喝茶的时候,牧师滔滔不绝,而摩提墨却显得额外内向忧郁——神色凄然、沉默不语的他显然沉浸在自己的心事中。

3月16日是星期二,那天早晨,刚吃完早餐,我和福尔摩斯像往常一样,准备到沼泽地去长途漫步。然而,惊慌失措的牧师和摩提墨的到来打乱了我们的计划。

“你碰到过或听说过这样的事情吗?福尔摩斯先生,”朗黑牧师的声音异常激动,他说,“太奇怪了,真是可怜。”

对于牧师和摩提墨的突然闯入,我显得有些生气,福尔摩斯则不以为意,他充满斗志地坐直着身子,像一只听到了追捕命令的老猎犬。他示意惊魂未定的牧师和深深焦虑的房客坐在沙发上。摩提墨·特瑞庚尼斯先生颤抖的瘦手和发亮的眼睛表露了他的心情。

福尔摩斯对摩提墨·特瑞庚尼斯说:“发生了什么事?特瑞庚尼斯先生,把你亲眼所见的事告诉我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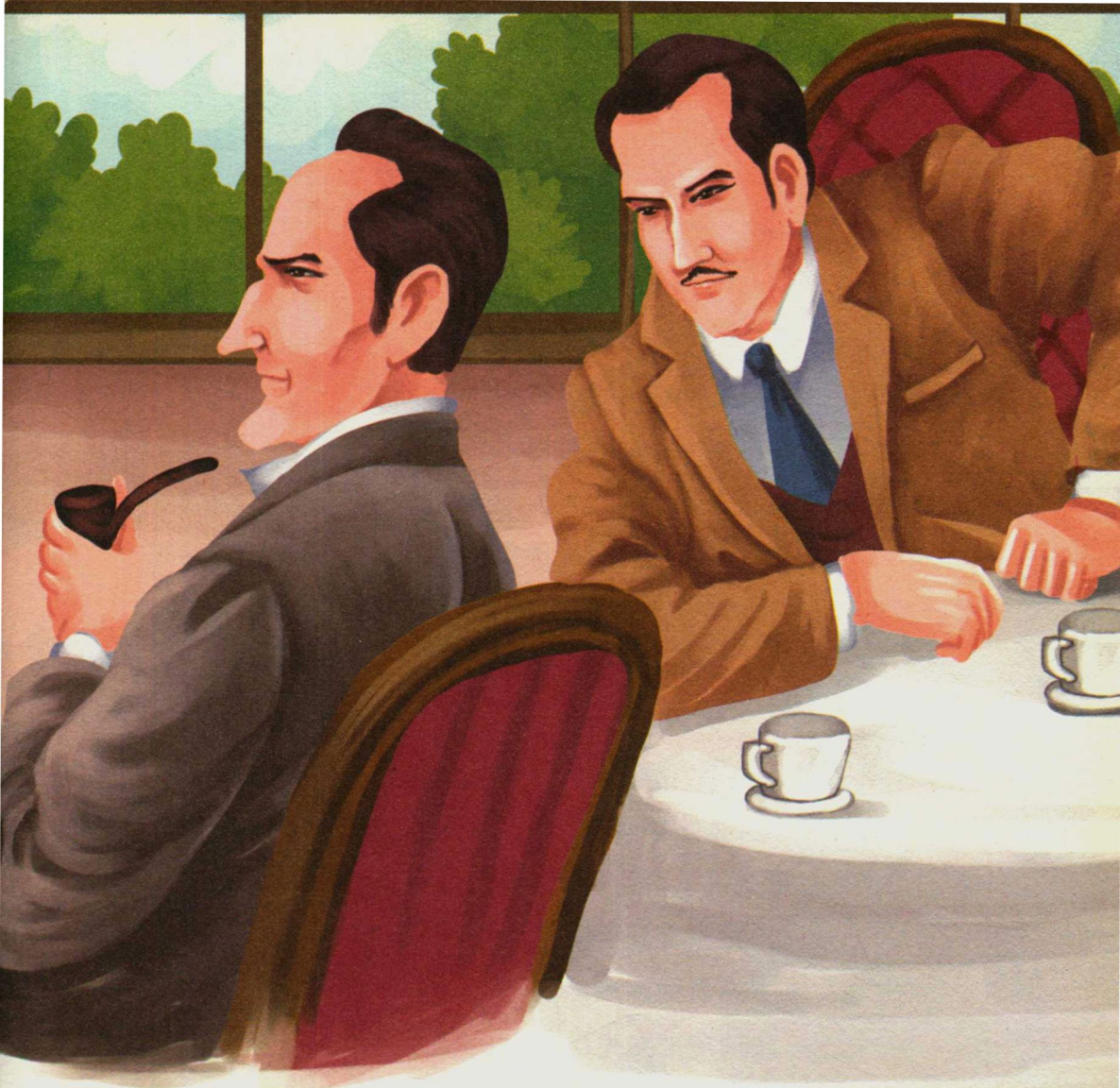
“你怎么知道这事是我亲眼所见的?”特瑞庚尼斯先生显然被福尔摩斯的话惊到了。

牧师和房客惊讶的神态让我乐了,我仔细地打量了他们一眼,便发现他们衣着方面的一些差异:摩提墨·特瑞庚尼斯穿戴整齐,而牧师的衣服却没有那么整齐,看起来很像是匆忙中套上的。我揣测这可能就是福尔摩斯推断的依据。

朗黑说:“还是我来说吧。福尔摩斯先生,你可以根据我所说的,来决定是不是要去案发现场看一看。如果有什么疑问的话,你再问特瑞庚尼思先生,他可以做补充说明。特瑞庚尼思先生的家在雀丹尼瓦沃萨,靠近沼泽地那个古老的石头十字架。昨天夜里特瑞庚尼思先生是和他的两个兄弟欧文和乔治以及妹妹布仁姐一起在家里度过的,但



他在10点刚过时就离开了。他走的时候，他的兄弟和妹妹还在餐桌上玩扑克。特瑞庚尼思先生是个勤勉的人，他的身体和精神状态都很好，每天早上他都起得很早。今天早晨他起床后，还没吃早餐就往雀丹尼瓦沃萨的方向散步去了。在散步的途中，他恰巧遇到了坐在马车上的里查德医生，和里查德医生打招呼后，里查德医生告诉特瑞庚尼思先生，他是去雀丹尼可沃萨看急诊的。由于顺路，摩提墨·特瑞庚尼思先生便和里查德医生一起往雀丹尼可沃萨赶去。令摩提墨·特瑞庚尼思先生没有想到的是，看急诊的竟然是自己的兄弟，而他回家看到的情形也是异常诡异。他的两个兄弟与妹妹仍然坐在餐桌边，他们的坐姿和他走的时候一模一样，扑克牌也还摊在面前，一切都与他离开



时没有什么变化。只是蜡烛已经烧到了尽头。妹妹布仁姐的尸体已经变得硬邦邦了，坐在她身边的两个哥哥似乎是疯了，坐在椅子上又笑又叫又唱的。最奇怪的恐怕要数他们脸上的表情了，三个人的表情虽然不尽相同，但是那种对事物的恐惧的神情是一眼就能看出来的，那种惊恐万分的神色让人不敢直视，天知道他们见到了什么可怕的东西。房间里没有留下其他人来过的痕迹，除了老厨娘兼管家潘特太太来过。特瑞庚尼思先生问潘特太太发生了什么事，她说她整个晚上都睡得很熟，没听到任何动静，不知道房里发生了什么事情。整个晚上

她一直睡在床上，没有离开过半步。我们很难想象，到底是怎样可怕的东西，竟然能够吓死了一个女人，还吓疯了两个男人，而且还是两个健壮的男人。我知道的就是这些，至于其他的我就知道了。福尔摩斯先生，你要有什么疑问的话可以问特瑞庚尼思先生，他去过案发现场，掌握的资料肯定要比我知道得多，而且更全面。如果你能把这个案子的真相查出来的话，那就是做了一件大好事了，不然这附近的人可能会生活得提心吊胆。”

我不愿意福尔摩斯参与到这件事情中去，毕竟他的身体还很虚弱，要恢复恐怕还需要一段时间。但是他那紧锁的眉头和一丝不苟的神态告诉我，这是不可能的。他一声不响地思索了一会，终于开口说：“我的朋友，我答应你们，我会调查这件案子。表面上看，这是一起十分罕见的案子。朗黑，你是从现场过来的吗？”

“不是的，摩提墨·特瑞庚尼斯一告诉我这件事情，我就到你这里来了。”朗黑回答道。

“我们这儿到案发现场要多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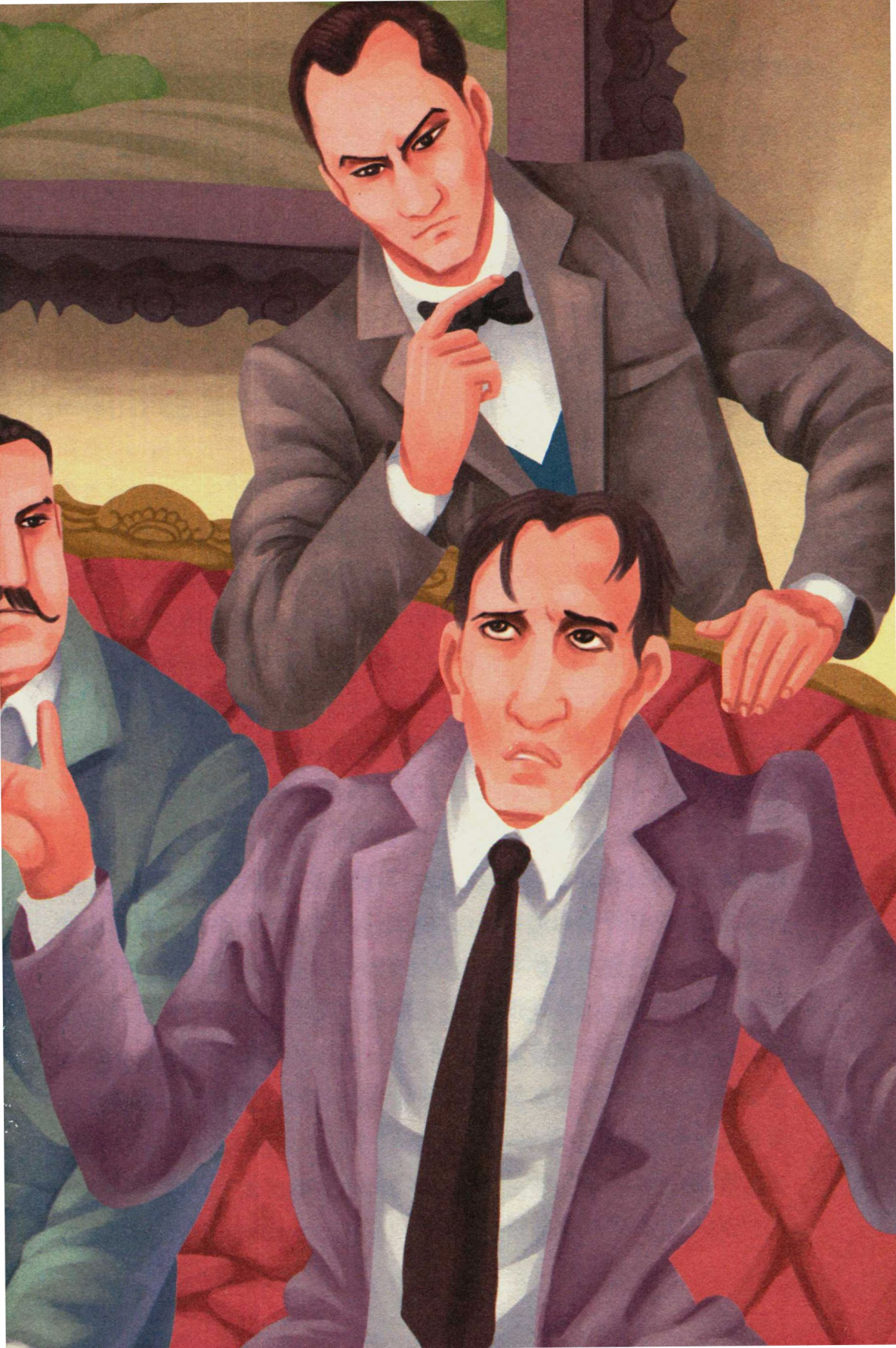
“大概一英里左右的路程。”

“摩提墨·特瑞庚尼斯先生，我想问你几个问题，然后我们一起去现场瞧瞧吧。”特瑞庚尼斯先生表面上看起来很镇静，但是他脸色苍白，忧虑的目光一直望着福尔摩斯，他那枯瘦的手相互交叉在一起。朗黑讲述他家人的横祸时，他那没有血色的嘴唇在不断地颤抖，目光中折射出对现场的恐惧和惊慌。

“你问吧，虽然我感到很伤心，但是我会毫无保留地告诉你我知道的所有事。”他迫切地回答。

“能讲讲昨天晚上的情况吗？”福尔摩斯说。

“能。昨天晚上，我们一起吃过晚饭后，我陪他们一起玩了一局扑克牌，那时候差不多是9点，我离开的时候是10点过15分。当时，他



们还在桌边高兴地玩扑克。”

“谁打开门送你出来的？”

“没有人送我出来，我是自己出来的。我离开的时候随手关上了门，他们所在的那间房间的窗户也都是关着的，不过没有拉上窗帘。今天早上我到那里的时候，窗户依然是关着的。他们却坐在那里被吓死了、吓疯了。布仁姐妹的脑袋还靠在扶手椅上，简直太恐怖了！我永远都不会忘记那里面的情形！”

“这确实不寻常，你觉得是什么原因导致的？”福尔摩斯问。

“见鬼了，肯定是见鬼了！他们明显受到了异常的惊吓，一定出现了什么恐怖万分的东西。”特瑞庚尼斯先生激动地说。

“如果这就是答案的话，那我就没必要去调查这个案子了。而且这样草率的答案是不可能被接受的，我相信一定有真正的原因和作案凶手。”福尔摩斯这样说，随后他问特瑞庚尼斯先生，“特瑞庚尼斯先生，你的家人都是住在一起的，你怎么没有和家人一起居住？”

“是这样的，福尔摩斯先生。那是很久以前，我家还是瑞德路斯锡矿厂的主人，后来我们把厂卖给了一家公司，所得的钱足够我们这辈子衣食无忧的。当然我承认，我们曾经为了分财产而争吵，这也是我搬出来独住的原因。不过没过多久，我们一家人又和好如初了。”

“那你再好好地回忆一下，那天晚上还发生了什么？朗黑刚才讲了那么多，你看有没有什么需要补充的？或许会有什么重要的线索你漏掉了。我的朋友，再仔细想想，看还能想起什么。”

“我所知道的就只有这些了。”

“你家人的情绪一直都很稳定吗？”福尔摩斯问，“他们最近有没有什么异常的表现？”

“没有。”

“还有什么你要说的吗？”